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子公司收到财政部新能源汽车 推广应用补贴资金专项检查处理决定的关注公告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控股”）于2016年10月11日发布公告如下：

“力帆控股接子公司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股份”）的通知，力帆股份之子公司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乘用车”）近日收到财政部下发的《财政部关于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专项检查的处理决定》（以下简称“处理决定”）。”

根据力帆股份于2016年10月10日发布的公告，2016年2月至3月，财政部组织检查组对力帆乘用车2013年至2015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开展了专项检查，截至检查日，力帆乘用车申报2015年度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新能源汽车中共计2395辆不符合申报条件，涉及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1408万元。针对上述问题，根据《私人购买新能源汽车试点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0]230号）第十六条等相关规定，对力帆乘用车上述2395辆新能源汽车中央财政不予补助，并取消力帆乘用车2016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拨资格。

公告同时称，上述处理结果的影响如下：1. 取消力帆乘用车2016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拨资格及对2395辆新能源汽车不予补助，不影响力帆乘用车2016年度销售的新能源汽车在销售后继续依法申请取得新能源汽车补贴，但在短期内上述补贴拨付方式的调整对力帆乘用车会产生一定资金压力；2. 上述2395辆新能源汽车中央财政不予补助，将可能导致对力帆股份自2015年始至2016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及税前利润等主要财务指标进行追溯调整，其中对2015年度营业收入及税前利润涉及减少约为4689万元，对2016年度营业收入及税前利润涉及减少约为6719万元，该事项具体的会计处理方法及准确的数据可能还会调整，需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的核定意见出来后才可明确。

目前，力帆控股持有力帆股份49.40%股权。力帆控股存续期内债券“15渝力帆MTN001”（2015年10月15日发行，8亿元，3年期）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评级。截至2015年底，力帆控股资产总额396.10亿元，所有者权益101.94亿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25.82亿元，利润总额5.18亿元。联合资信关注到上述事项，已与力帆控股取得联系，并将进一步与力帆控股保持沟通，以便全面分析并及时揭示此次事件对力帆控股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